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浙江广厦　　公告编号:临2020-065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2月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2月2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2月2日

至2020年12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3.01	选举张晓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3.02	选举邢力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3.03	选举吴翔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3.04	选举冯敏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3.05	选举叶曼桦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3.06	选举许成宏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4.00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选举赵敏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李学尧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李勤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0	关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5.01	选举崔芳珍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5.02	选举许国群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0年11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上述相关议案,具体内容已于2020年1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00、4.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52	浙江广厦	2020/11/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个人股东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书面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股东代表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授权委托书于2020年12月1日(上午9:00到下午3:0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景县路9号西子国际A座14楼

邮　　编:310005

电　　话:0571-87974176

传　　真:0571-85125355

联 系 人:包宇芬、黄霖翔

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2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3.01	选举张晓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3.02	选举邢力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3.03	选举吴翔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3.04	选举冯敏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3.05	选举叶曼桦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3.06	选举许成宏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4.00	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4.01	选举赵敏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李学尧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李勤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0	关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5.01	选举崔芳珍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5.02	选举许国群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浙江广厦　　公告编号:临2020-062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通知于近日以电子邮件、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11月16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由公司董事长张霞女士主持。会议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直接持有公司38.65%的股份)、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第二大股东,直接持有公司5.59%的股份)推荐,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的认真审核,同意张霞女士、邢力先生、吴翔先生、冯敏女士、叶曼桦女士、许成宏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的认真审核,同意赵敏女士、李学尧先生、李勤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报送监管部门审核,经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参考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报酬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董事工作业务量,同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10万元人民币(含税),非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6万元人民币(含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七日

附件: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霞:女,1979年出生,香港理工大学国际房地产硕士,长江商学院EMBA,农工党员,经济师。2004年5月至2010年9月任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10月至2014年4月任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4年5月至2014年10月任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6年9月任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助理;2016年9月起任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3月起任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张霞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邢力:男,197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1993年毕业于浙江大学,曾先后在杭州解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杭州江南律师事务所、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浙江斯麦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杭州分所任职。2010年进入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法务总监,现任广厦控股副总裁,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邢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吴翔:男,198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在浙江天都实业有限公司、浙青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2019年进入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现任广厦控股副总裁。吴翔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冯敏:女,1981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在农业银行兰溪支行、交通银行金华分行、招商银行金华分行担任国际业务产品经理、国际业务综合管理、交易银行副总经理职务。2017年进入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债券融资部总经理,现任广厦控股总裁助理。冯敏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叶曼桦:女,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1992年毕业于浙江树人大学,曾先后在金华物资局、金迪期货有限公司任职。1999年进入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副总经理,现任杭州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叶曼桦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许成宏:男,1964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先后在东阳市商业局、浙江省东阳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任职。2010年进入广厦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2015年10月至2018年2月任广厦湖北第六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厦建设副总经理。许成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敏:女,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教授、硕士生导师。1987年7月至今,在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从事教学、科研、培训工作,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兼任永兴材料、华峰氨纶、百大集团独立董事。2017年3月起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赵敏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李学尧:男,1977年出生,法学博士。2005年至今历任上海交通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06年至2009年为中国政法大学在职博士后,2014年至2016年任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讲席教授,目前兼任上海金融与法律研究院研究员、上海瀚讯独立董事。2017年3月起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学尧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李勤:男,1975年出生,法学学士。2005年至2013年任民生证券有限公司债券承销北京一部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7年5月先后在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融资部、投资银行总部担任总监、副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任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金融业务管理部总经理,2017年11月起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勤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浙江广厦　　公告编号:临2020-063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十九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近日通过电子、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0年11月16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股东提名,推荐许国君先生、康芳珍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参考其他上市公司的监事报酬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监事工作业务量,拟定第十届监事会每位监事的年度津贴为5万元人民币(含税)。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七日

附件:

第十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简历

康芳珍:女,1976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1997年9月起先后在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财务经理等职务,现任广厦控股财务经理。康芳珍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许国君:男,198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会计师、审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目前已取得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合格证书。2006年7月起先后在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审计监察副经理等职务,现任职于广厦控股审计部,2014年4月起任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八、九届监事会监事。许国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浙江广厦　　公告编号:临2020-064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公司累计回购的 27,594,351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已于2020年8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注销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临2020-053)。

2020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修改条款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71,789,092.00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44,194,741.00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71,789,092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844,194,741股

除上述内容修订外,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上述章程修改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无须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0-065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1月13日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11月16日(周一)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统计各位董事通讯表决票,本次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聘任李锦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李锦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赞同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免去周森林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公司拟免去周森林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周森林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较大贡献。公司董事会对周森林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3、关于申请办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鸿园支行8,000万元授信计划并开通法人账户透支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公司拟申请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鸿园支行办理额度为8,000万元的授信业务,并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开通人民币法人账户透支业务4,000万元,期限一年。

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7日

附件:

李锦林先生简历

1976年12月生,本科学历、执业兽医师。现任公司党委委员。曾任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辉县市分公司副经理,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济源分公司经理,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湖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生产技术中心主任,汨罗天心种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等职。

证券代码:600533　　证券简称:栖霞建设　　公告编号:2020-048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1月1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仙林大道99号星叶广场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96,782,0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312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由董事长江劲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王海刚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副总裁吕俊先生、公司副总裁范广忠先生、总裁助理余宝林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在授权范围内为南京星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96,782,089	100	0	0	0	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万巍、代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列席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241　　证券简称:*ST时万　　公告编号:2020-037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1月1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港湾街7号,辽宁时代大厦12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6,251,4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354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由董事长杨晓华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董事赵振宇先生、独董单忠强先生、独董陈弘基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庄绍英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继续为九夷能源及九夷锂能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4,368,373	99.2929	880,511	0.6063	2,600	0.0019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辽宁恒信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贞东、翟春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鉴证律师出具的《关于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辽宁恒信律师事务所关于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387　　证券简称:海越能源　　公告编号:2020-051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1月1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诸暨市西施大街59号海越大厦15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6,782,7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0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彬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6,692,068	99.94	90,700	0.06	0	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施念清、郭文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0-121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1月1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具体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T1栋36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70,475,8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573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是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长姚培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2020年度对公司非全资子公司提高授信担保及内部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8,725,814	99.9999	10	0.000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9,585,914	99.9239	335,710	0.0286	554,200	0.0475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9,585,914	99.9239	335,710	0.0286	554,200	0.047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调整2020年度对公司非全资子公司提高授信担保及内部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2,214,835	99.9999	10	0.00001	--	--
2	关于修订《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71,324,935	98.7677	335,710	0.4649	554,200	0.7674
3	关于修订《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71,324,935	98.7677	335,710	0.4649	554,200	0.767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2及议案3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情况:1。

已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关联股东姚培武先生、张柏忠先生、张国明先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均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晶晶、欧铭希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491　　证券简称:龙元建设　　编号:临2020-075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江苏沭阳古栗林生态旅游度假区PPP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和2020年5月1日分别披露了《龙元建设关于江苏沭阳县古栗林生态旅游度假区PPP项目的预中标公告》和《龙元建设关于江苏沭阳县古栗林生态旅游度假区PPP项目的中标公告》,公司、中惠旅智慧景区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惠旅”,联合体成